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徐玉清：本院受理原告辽宁友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，现已审理终结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5)皖0103民初7676号案件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，逾期本判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2日)

